

工作满三年,亲属满意率需超95%

# 青岛首评十佳养老护理员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于健) 专为高龄失能失智老人服务,工作满三年,服务对象及亲属满意率超95%,将有机会获评最佳养老护理员。9月30日,岛城启动护理型养老机构三个“十佳”评选,十佳养老护理员将在老人节当天首获表彰。

青岛市老龄办宣布,为

了全市养老服务水平的全面提升,市老龄委将联合青岛市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在全市社会力量兴办的护理型养老机构中评选表彰青岛市“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院长”、“十佳养老护理员”。

根据评选条件,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需为合法登记

注册的社会力量兴办的护理型养老机构,依法经营时间至少满2年,养老床位50张以上,老人入住率80%以上,高龄失能失智老人占入住老人的50%以上。配套设施完善,设施设备适应高龄失能失智老人照料及康复的需求,24小时全程服务。三年内无重大护理责任事故和服务纠纷。

对老人的护理规范完善,对老人实行分级管理,入住老人及其亲属满意率达到95%以上。

十佳养老护理员则需专门为高龄失能失智老人服务,工作满三年。工作积极主动,服务耐心细致,对护理的每一位老人充满爱心,服务对象及其亲属满意率达到95%以上。

是护理员队伍中的榜样。

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院长需在社会力量兴办的护理型养老机构中工作满3年,负责管理的养老机构中高龄失能失智老人占入住老人的50%以上。热爱养老服务工作,服务人性化,深得服务对象及其家属信赖和肯定,入住老人及其亲属满意率达到95%

以上。负责管理的养老机构三年内无重大护理责任事故和服务纠纷。

据了解,对评选出的青岛市“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十佳护理型养老机构院长”、“十佳养老护理员”,在10月16日青岛市庆祝老人节大会,青岛市将进行表彰,并给予物质奖励。

卫生部门专项检查发现大问题

## 14款卫生纸近半数不“卫生”

本报9月30日讯(记者刘玉彩 崇真) 9月30日,青岛市卫生监督局执法人员组织卫生用品专项检查,发现不少卫生纸未标注卫生许可证,其中不少还是耳熟能详的“名牌”。执法人员建议市民消费时不仅要看牌子,还要仔细检查卫生用品是否有卫生许可证,否则要质疑产品来源是否正当。

“这些卫生纸都没有卫生许可证,能保证卫生安全吗?”9月30日上午,记者跟随卫生监督局执法人员来到栈桥附近一家商场,在卫生纸专柜上共发现了5个品牌的14款卫生纸,包括卷筒和抽取式,可经执法人员核查,竟然发

现其中6种没有卫生许可证,包括“清风”、“心相印”这些常见的名牌产品。

记者发现,柜台上印着“清风”品牌的卫生纸共有4款,其中3种卷筒卫生纸都没有卫生许可证号,只有生产场地和规格。同样,“心相印”品牌的卫生纸中,也有一款没有标注卫生许可证号,而另外两种抽取式的则有“身份证”,其中塑料袋包装的抽取式面巾纸注有“苏卫消证字(2003)第0031号”。此外,4款“洁云”牌的卫生纸中,也有2款身份不明。

“同样是一个牌子,而且还是名牌,为什么只有一部分印着卫生许可证号,而没有号的极有可能

是冒牌货。”卫生监督局监督五科主任陈永生介绍,如果是正牌子的产品,不可能露出这么大的漏洞,根据规定,卫生许可证号是卫生用品生产的基础,没有这个“身份证”,产品的安全性没有保障,很容易让小作坊生产的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危害消费者健康。

对不符合卫生规定的产品,卫生执法部门要求经营商立即下架封存,若不及时整改还将受到严厉处罚。执法人员提醒广大市民:若发现问题产品和问题单位,请及时拨打市卫生局投诉举报电话85788111,市区两级卫生监督执法部门将及时组织查处。



9月30日下午,在市级机关办公楼广场前,来自中国澳门的李先生和唐女士高兴地与大国旗合影。据介绍,这面国旗长32.4米,宽21.6米,是目前青岛面积最大的一面国旗。

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

# 仅隔一条街 收费两个价

### 西镇1200多户居民暖气安装费有点高

本报记者 苑菲菲

家住西镇的1200多户居民盼了27年终于要供暖了,却被过高的初装费“浇”了一盆冷水。都是铸铁材质的暖气片,马路以南一家供热公司每平方米收取172元,自己这边的供热企业定价却高达187元/平方米。

## 同样材料隔一条街就变贵

家住台西一路的薛先生近期被暖气安装费弄得十分头疼。上个月中旬,附近居民楼的外墙上都贴了一张缴纳安装暖气费用的通知,让有意安装暖气的居民到指定地点缴纳187元/平方米的安装费。“终于要供暖了,我们心里别提多高兴

了。”薛先生说,小区房子建成于1983年,一直都没有供暖。每年秋天,居民们每天都仔细翻阅报纸,查看小区有没有被划到供暖范围内。

据了解,今年整个西镇地区的老住宅小区都在筹备进行供暖设施的建设。以贵州路为

界,北面区域属于台西纬五路居委会,供暖设施归青岛铁路红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以下简称红宇供热)安装;以南区域属于团岛居委会,供暖设施归青岛热电集团金湾热力厂(以下简称热电集团)负责。

通知的贴出让居民们高兴的同时,也产生了不少疑问。薛先生发现,热电集团贴出的收费通知中对原材料采购价格、设计方案及工程主要原料都有

非常详细的说明。且根据材料不同,为居民提供了172元/建筑平方米(铸铁材料)和183元/建筑平方米(钢制材料)两种套餐。“他们172元的材料和我们小区的都是喷塑铸铁的,可我们却高出15元。”薛先生的房子共65平米,按照后者的标准,多交975元。不仅如此,在红宇供热的通知中,也没有任何关于原材料费用的说明,这让薛先生十分不解。

## 供热企业称是成本增加所致

台西纬五路的居民发现,其他供热企业在收费前,不仅将各种原材料的价格在小区进行了公示,且收费实在定下工期和供热时间后才进行的。可自己小区居民却是在什么都不知就被要求先交高价安装费,这让他们更加不满。据了解,红宇供热负责的区域共有五千余户居民,而今年初次安装暖气的约有1200余户。在9月

初的缴费时间里,居民们多次询问两者差别的问题。对方却称,若无法接受该价格,可以不安装供热设备。

那这187元/平方米这个价格到底是如何算出来的?对于采购价格等内容供热公司为何不进行公示?9月29日下午,记者联系到红宇供热的相关工作人员。对方承认公司在上级部门规定的流程落实上有些不到

位,确实没有对材料的招标采购和价格等向居民公示。但却坚称公司所制定的价格属于正常物价范围。“我们和居委会签订了协议,不需要通知居民,而且价格高是因为成本增加的关系。”工作人员表示,价格都是由招标公司确定的,他们没法公示。此外,各种原材料的价格都上涨了,安装费用当然也要上涨。

对于为何未定下施工工期就先收费的问题,公司安装部的有关负责人表示是考虑到供热公司的财物问题。“我们必须先

收费,因为要请设计院为我们设计管道等问题,防止安装管道后收不上费。”该负责人称,当确定好安装户数后才能设计好线路并计算出材料费用,然后才能去采购原材料,而采购量大小不同价格也不同,确定下这些问题后才能做总体供热定价。开始时说是材料费高所以定价高,但后来又必须用户数定下后才能定下价格,目前还未确定用户数的情况下又是怎么样定出的价格,岂不是自相矛盾?而对方却拒绝回答该问题。

## 供热企业必须明码标价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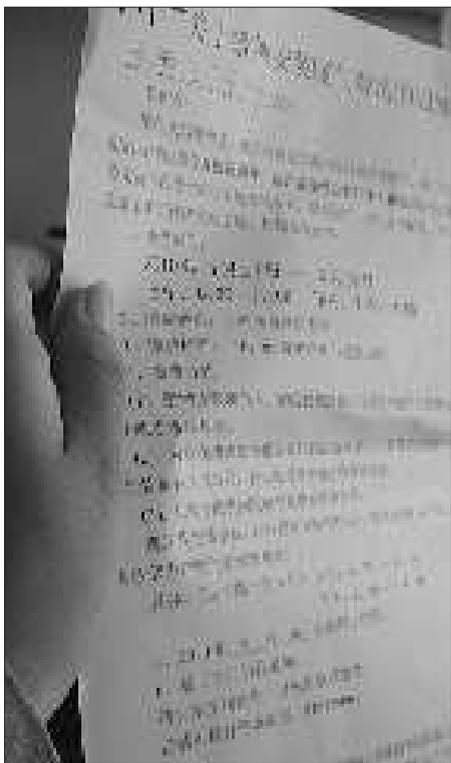
供热公司在整个事件中做得是否合理合规?市供热办的工作人员表示,根据市物价局会同青岛市市政公用局出台的《关于规范已建住宅建筑红线内集中供热设施安装收费行

为的通知》(青价格[2009]8号)文件要求,供热企业在安装集中供热设施前,须将批准的设计方案、工程主要原材料情况在居民区内进行公示,主要原材料应招标采购,采购价格应向用户

公示。“供热企业有义务提供最终的定价依据,若原材料价格与最终定价不相符,可向物价部门举报。”工作人员说。

随后,记者又拨打了价格举报电话。“供热企业必须明码标价,这个标价不能只模糊地标总价,要详细标价,让普通居民能看得明白。”工作人员称,供热企业向用户收取已建住宅建

筑红线内集中供热设施安装费,应当在总费用不超过主要原材料费用1.8倍的范围内,按照施工图、现行工程定额及原材料采购价格信息据实确定,并与用户签订安装合同(协议),明确施工期限、质量保证、保修期限等内容,未签订合同(协议)的不得收费。若发现企业收费过高,可拨打12358进行反映。



家住台西一路的薛先生近期被暖气安装费弄得十分头疼。